

证券代码：871783

证券简称：新联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新联外包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购买股权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情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经营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目新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目新”）以 660 万元购买杭州华夏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华夏”）持有杭州柠盟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柠盟”）660 万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

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第三十五条 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2)第 3924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252,528,201.65 元，资产净额为 146,158,996.77 元。杭州目新购买杭州华夏持有杭州柠盟 660 万股权的价格，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股权资产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杭州华夏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古墩路 671 号 1-3 层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古墩路 671 号 1-3 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苏世华

实际控制人：苏庆灿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医疗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诊所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眼

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杭州柠盟 660 万元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__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杭州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转让限制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定价根据自愿、平等、公平公正的原则，双方协商为 1 元/股。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根据经营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目新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目新”）以 660 万元购买杭州华夏眼科医院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华夏”）持有杭州柠盟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柠盟”）660 万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新联外包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新联外包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